

信

CMZJ-HN-202500486



## 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采购合同（信息类）

甲方（需方）：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乙方（供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浙江中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公司关于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PACS 存储扩容项目）项目（招标编号：中瑞采字【2025】18 号，标项：1）公开招标的结果，经双方确认，订立本合同，乙方的投标文件与承诺书（澄清函）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一、采购内容及合同价款

| 项目名称                        | 数量 | 金额：（元） |
|-----------------------------|----|--------|
| 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PACS 存储扩容项目       | 1  | 576000 |
|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 <u>伍拾柒万陆仟元</u> |    |        |

注：1 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2. 项目明细清单以附件形式提供。

###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采购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合同或资料提供给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要范围。

三、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数据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四、服务期

1、质保期3 年。（自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项目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



一切费用，及时修复安全漏洞、版本升级等服务。超过保修期的硬件设施，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3、若因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甲方有权选择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 五、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合同生效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中标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到货并安装调试完成验收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中标金额的 60%，运维满 1 年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 10%。

2、本合同费用总额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银行转账】（银行转账、电汇、支票等方式）付至乙方。

## 六、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七、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履行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完成建设并通过验收

2、履行地点：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3、履行方式：按招标文件要求履行。

## 八、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质量没有达到甲方要求的，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甲方可以选择按以下方法处理：





(1) 重做：乙方承担重做期间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解除合同。

3、如在服务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15 分钟内响应，如远程无法处理需在收到通知后 1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在服务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在服务期内，乙方为甲方每月提供一次巡检服务，并出具巡检报告。

#### 九、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内容提供服务时，甲方有权从维护费中扣除相应款项；如遇严重情况，甲方可以终止合同。严重情况指甲方书面通知改正二次仍不执行的。

2、甲方无故逾期办理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总额每日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20%。

3、乙方未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值的 5% 作为违约金，若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过部分应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 15 天内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





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十一、争议解决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也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二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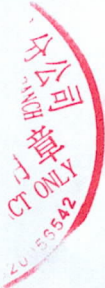
|                                                                                                                                                            |                                                                                                                                                                          |
|------------------------------------------------------------------------------------------------------------------------------------------------------------|--------------------------------------------------------------------------------------------------------------------------------------------------------------------------|
| <p>甲方（签章）：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br/>单位地址：湖州市苕溪东路 2088 号<br/>法定（授权）代表人：<br/>电 话：0572-2132317<br/>开户银行：湖州市农行营业部<br/>帐 号：19103001040018404<br/>税 号：123305004711716906</p> | <p>乙方（签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br/>单位地址：湖州市吴兴区环西路 1239 号<br/>法定（授权）代表人：<br/>电 话：0572-2559999<br/>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湖州分行营业部<br/>帐 号：8888014900005295<br/>税 号：913300007176125493</p> |
| 签订日期：2025 年 7 月 1 日                                                                                                                                        | 签订日期：2025 年 7 月 1 日                                                                                                                                                      |



附件：合同附件清单

单位：元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生产厂家/产地 | 品牌  | 型号                    | 单价     | 单 项 总 价 |
|-------------|-------|----|----|---------|-----|-----------------------|--------|---------|
| 1           | 分布式存储 | 1  | 套  | 新华三/国产  | H3C | X10000                | 520000 | 520000  |
| 2           | 存储交换机 | 2  | 台  | 新华三/国产  | H3C | S6520X-30<br>QC-EI    | 22000  | 44000   |
| 3           | 管理交换机 | 1  | 台  | 新华三/国产  | H3C | S5135S-24<br>T4X-EI-Q | 12000  | 12000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总价（伍拾柒万陆仟元） |       |    |    |         |     |                       |        | 576000  |







## 医疗卫生机构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购销合同约定的货物、服务、及工程的采购。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验收、入库制度，对货物、服务、工程的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对乙方主动赠送的应予以拒绝，被动接受乙方给予的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24小时内向纪检监察部门汇报、5日内上交至廉政专用帐户。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 吴骏驰（联系电话 13505727017）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征得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同意后按照“三定一有”要求在甲方指定的工作时间到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诊疗场所或办公区域接触医务人员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私下与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接触并提供任何形式的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按《药品、医用耗材供应商来访和接待制度》和《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制度》执行，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





(2013) 50 号) 相关规定处理。

八、本合同作为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若更替企业法人或代表、更换产品或增加新产品则重新签订本合同，一旦因故终止采购则本合同失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2015 年 7 月 1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2015 年 7 月 1 日



中国移动  
China Mobile





# 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 计算机信息数据保密协议

甲方：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

乙方：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浙江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

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 1. 保密的内容和范围

- (1) 甲方因使用网内管理系统服务而保存在服务器上的数据。
- (2) 凡以直接、间接、口头或书面等形式提供涉及保密内容的行为均属泄密。

### 2. 双方的权利与义务、责任

- (1) 乙方应自觉维护甲方的利益，严格遵守本保密规定。
- (2) 乙方不得利用所掌握的商业秘密牟取私利；
- (3) 甲乙双方了解并承认，通过系统甲方会将具有商业价值的资料（保密信息）保存于服务器上，由于技术服务等原因，乙方有可能在某些情况下访问相关服务器。乙方同意并承诺，如果这些数据未经甲方许可由乙方披露给他人，所造成对甲方的直接损失，并经证实，甲方有权通过法律途径向乙方索赔。

(4) 乙方同意并承诺，对所有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在未得到甲方事先许可的情况下，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甲方的任何资料信息；

(5) 乙方同意并承诺，乙方不可恢复地删除服务器上的任何保密信息，并不留存任何副本。

### 3. 本《协议》项下的保密义务不适用于如下信息：

- (1) 非由于乙方的原因已经为公众所知的；
- (2) 由于乙方以外其他渠道被他人获知的信息，这些渠道并不受保密义务的限制；
- (3) 由于法律的适用、法院或其他国家有权机关的要求而披露的信息；
- (4) 由于乙方控制之外的原因导致的信息泄密（包括但不限于电信机房或托管机房故障，互联网传输故障，互联网大规模病毒及其他形式的攻击等客观突发事件）；
- (5) 甲方出现违反协议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众道德等行为，或甲方资料中含有上述信息。





4. 此协议自签定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传真件有效。



甲方代表人签字:

盖章:

2025年7月1日



乙方代表人签字:

盖章:

2025年7月1日



中国移动  
China Mobile